|  |  |  |
| --- | --- | --- |
| itu_logo |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WTSA-16）2016年10月25日-11月3日，哈马马特** | Title: CCITT/ITU-T 60th Anniversary logo |
|  |  |
|  |  |
| **全体会议** | **文件 44 (Add.21)-C** |
|  | **2016年10月3日** |
|  | **原文：英文** |
|  |
| 亚太电信组织各成员国主管部门 |
| 关于第76号决议 – 有关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帮助和未来可能采用的国际电联标志计划的研究 – 的拟议修改 |
|  |
|  |

|  |  |
| --- | --- |
| **摘要:** | 亚太电信组织各成员国主管部门通过本文件提出对第76号决议的拟议修改。 |

引言

WTSA-12第76号决议–有关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帮助和未来可能采用的国际电联标志计划的研究–旨在研究如何通过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加强符合国际电联标准的设备的互操作性。该决议涉及有关测试和认证的技术培训以及机构能力建设等问题，这些问题对国际电联各成员国完善其一致性评估程序、扩大先进电信网络的部署以及提高全球连通性至关重要。

第76号决议包含协助发展中国家实现电信系统的一致性和互操作性的行动项目。电信标准化局（TSB）作为一致性和互操作性（C&I）项目支柱1和2的主导部门已与电信发展局（BDT）合作，协助发展中国家确定C&I测试领域所需的人员和机构能力建设以及培训机遇，同时为设立区域或次区域测试中心提供便利。

人们注意到，在C&I项目范围内，改善全世界信息通信技术（ICT）网络和服务的互操作性实验或测试已成为一项重要目标。在此方面，国际电联应采取有效措施促进C&I项目并反映出相关研究组和电信标准化局正在进行的工作，以便改进在ITU-T建议书基础上进行的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

提案

亚太电信组织（APT）各成员国主管部门希望针对下列方面对第76号决议做出如本文附件所述的修订：

1) 将C&I项目的范围拓展至全球ICT网络和服务的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特别是新兴ICT网络技术和服务，如软件定义网络（SDN）、网络功能虚拟化（NFV）、云服务、物联网（IoT）应用等；

2) 确立并改善不同区域测试中心之间C&I测试结果和数据分析的相互认证机制；

3) 加速制定ITU-T C&I实验室认证程序并予以落实；

4) 完善每一参与方的职责和举措，以加强推进C&I的效率。

为确保行文明确无误，由第76号决议某一部分移向另一部分的段落作为新案文加入，并以修改符标出。请注意，最初“认识到”部分的*f)、i)*和*j)*段被移至新的“忆及”部分。

MOD APT/44A21/1

第76号决议（2016年，哈马马特，修订版）

有关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
向发展中国家[[1]](#footnote-1)1提供帮助和未来可能采用的
国际电联标志计划的研究

（2008年，约翰内斯堡；2012年，迪拜；2016年，哈马马特）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2016年，哈马马特），

忆及

*a)* 全权代表大会第123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责成秘书长和三个局的主任彼此密切合作，加快开展旨在缩小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之间标准化工作差距的行动；

*b)* 全权代表大会第200号决议（2014年，釜山）赞同“连通目标2020”议程下促进电信/信息通信技术（ICT）部门发展的全球共同愿景，设想实现“一个由互连世界赋能的信息社会，在此社会中电信/ICT促成并加速可由人人共享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方面的可持续增长和发展”；

*c)* 据报告，第71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附件2中《国际电联2016-2019年战略规划》所阐明的、有助于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各部门目标和成果均已取得进展；

*d)* 国际电联《组织法》第17条除规定ITU-T的职能是实现国际电联与电信标准化相关的宗旨外，还规定在履行这些职能时须“铭记发展中国家特别关注的问题”；

*e)* 国际电联卓有成效地将国际电联标志用于全球个人移动通信系统（GMPCS）；

*f)* 由第11研究组领导的一致性评估指导委员会（CASC）做出的巨大努力和实现的输出成果，

认识到

*a)* 确保国际电信网络的互操作性是1865年成立国际电报联盟的主要原因，而且一直是国际电联战略规划的主要目标之一；

*b)* 一致性评估是公认的证明一产品符合国际标准的方式，并在世界贸易组织成员根据《技术性贸易壁垒协议》所作的国际标准化承诺之中占有越来越重要的地位；

*c)* 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ITU-T）X.290至X.296建议书明确提出了检测设备是否符合ITU-T建议书的通用方法；

*d)* 一致性测试并不保证具有互操作性，但将提高符合国际电联建议书的设备的互操作可能性；

*e)* 只有极少数现行ITU-T建议书确定了互操作性或一致性测试要求，其中包括测试程序和性能标准；

*f)* 测试和认证所需的技术培训和机构能力，对于各国改善其一致性评估程序、扩大先进电信网络部署并提高全球连通性至关重要；

*g)* 国际电联不适宜亲自参与设备和服务的认证和测试工作，因为许多区域和国家标准机构都在提供一致性测试服务；

*h)* 将不同系统连接一起的新兴技术是主要经济增长领域，能够提供高效价值主张，因此，对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的需要与日俱增，

进一步认识到

规定互操作性应是未来ITU-T建议书的最终目标，

考虑到

*a)* 有关设备时常无法与其它设备实现充分互操作的投诉与日俱增；

*b)* 某些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尚不具备对设备进行检测和向其国内消费者提供保障的能力；

*c)* 增强对信息通信技术（ICT）设备符合ITU-T建议书的信心将提升不同制造商设备之间端到端互操作的可能性，还可帮助发展中国家选择解决方案；

*d)* 国际电联理事会2012年会议在审议有关长期实施一致性和互操作性（C&I）的国际电联一致性和互操作性业务计划时，就一项行动计划达成一致，其中特别请本届全会指定适当的研究组，对该部门各研究组涉及国际电联一致性和互操作性的项目开展研究；

*e)* 全权代表大会通过了第177号决议（2014年，釜山）；

*f)*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通过了第76号决议（2012年，迪拜）；

*g)* 世界电信发展大会通过了第47号决议（2014年，迪拜，修订版）；

*h)* 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全会通过了ITU-R第62-1号决议（2015年，日内瓦，修订版）；

*i)* 电信标准化局主任自2009年到2016年每年向理事会会议以及2014年全权代表大会提交的进展报告；

*j)* 国际电联在互操作性问题上发挥主导作用十分重要，对发展中国家尤其如此，这是批准上述第*d)*、*e)*、*f)*和*g)*段所列决议要实现的一个目标，而且拟议的C&I项目旨在满足这些需求；

*k)* 国际电联一致性和互操作性业务计划报告的内容提要强调了国际电联C&I项目四个支柱的相关重要问题：即，1-一致性评估；2-互操作性活动；3-能力建设；以及4-在发展中国家设立测试中心；

*l)* 从网络层到应用层存在多种多样的协议，因此，应在ITU-T制定并批准一套有关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的测试规范标准；

*m)* 除ITU-T建议书，其它一些标准制定组织（SDO）/论坛/联盟亦制定了若干C&I测试规范，

注意到

*a)* 支持测试的一致性和互操作性要求，是开发基于ITU-T建议书的可互操作设备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b)* ITU-T成员当中拥有大量制定相关测试标准和测试程序的实践经验，本决议提出的行动正是以这些标准和程序为依据的；

*c)* 有必要帮助发展中国家制定解决方案，以此在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展示互操作性并削减运营商、尤其是发展中国家运营商的系统和设备采购成本；

*d)* 在没有进行互操作性实验或测试的情况下，不同厂家的设备可能会给用户带来互连性能低下的问题，

顾及

*a)* 如ITU-T A系列建议书增补2所述，ITU-T在过去曾偶尔开展过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

*b)* 国际电联的标准化资源有限，而且互操作性测试需要专用技术基础设施；

*c)* 编写测试套件、互操作性测试的标准化、产品开发及其测试工作需要不同类型的专家；

*d)* 由未参与标准化进程的标准用户、而非编制规范的标准化专家进行互操作性测试，是一种具有优势的方法；

*e)* 因此，有必要与外部的鉴定、一致评估和认证机构开展合作；

*f)* 相关论坛、联盟及其它组织已经制定了认证计划，

做出决议

1 ITU-T各研究组应尽快为电信/ICT设备编制必要的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建议书；

2 ITU-T第11研究组应协调本部门各研究组开展的有关国际电联C&I项目的活动，并对一致性和互操作性业务计划中的建议进行审查，以便长期实施C&I计划；

3 ITU-T须酌情与其它部门协作，制定计划，以便：

i) 帮助发展中国家寻求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的人员和机构能力建设和培训机遇；

ii) 帮助发展中国家建设能够酌情进行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的区域或次区域一致性和互操作性中心，鼓励与政府和非政府、国家和区域组织以及国际鉴定和认证机构开展合作；

iii) 制定并完善不同区域测试中心之间有关C&I测试结果和数据分析的相互认证机制；

4 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要求须规定制定建议书的研究组所确定的、现行和未来ITU-T建议书所定义参数的验证，并规定互操作性测试需确保互操作性，同时酌情考虑用户需求和市场需求，

责成电信标准化局主任

1 与无线电通信局和电信发展局（BDT）合作，必要时继续在各地区开展探索活动，以便确定和重点解决发展中国家在实现电信/ICT设备和服务的互操作性方面面临的问题；

2 根据上述“责成电信标准化局主任1”的结果，与电信发展局主任合作，落实国际电联秘书长在提交理事会2012年会议的报告（C12/48号文件）中提到的、理事会在其2012年会议上达成一致的行动计划（C12/91号文件）；

3 与电信发展局主任合作，落实国际电联的一致性和互操作性计划，以便根据C12/91号文件中理事会2012年会议的决定，可能引入国际电联标志；

4 发布可能吸引更多成员参与的年度C&I活动计划；

5 加速制定ITU-T C&I实验室认证程序并予以落实；

6 酌情邀请专家和外部实体参与工作；

7 将这些活动的成果提交理事会审议并采取必要行动，

责成各研究组

1 考虑到有能力在全球提供端到端互操作业务的成员的需求（如下一代网络（NGN）和未来网络（FN）的设备/终端/业务互操作性测试，以及SDN、NFV、云计算服务、IoT应用和其它关键技术的一致性测试），尽快确定能够用于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的现有的和未来的ITU-T建议书，并在必要时针对其职责范围内的具体需求充实其内容；

2 制定以上“责成各研究组1”中提到的ITU-T建议书，以便酌情开展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

3 酌情加强与感兴趣的利益攸关方，包括其它标准制定组织/论坛/联盟的合作，优化研究工作，重点针对上述“责成各研究组1”中的技术起草测试规范，同时顾及用户需求以及对于一致性评估计划的市场需求，

请理事会

审议上述“责成电信标准化局主任5”提及的电信标准化局主任的报告，

请成员国和部门成员

1 为落实本决议贡献力量，包括但不限于：

i) 通过向相关研究组提交文稿，积极提出有关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标准制定和测试活动方面的需求；

ii) 考虑未来在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活动方面进行潜在协作工作；

iii) 通过提供符合ITU-T建议书产品的细节信息，为产品一致性数据库贡献力量；

2 鼓励国家和区域性测试实体协助ITU-T落实本决议。

\_\_\_\_\_\_\_\_\_\_\_\_\_\_

1. 1 其中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 [↑](#footnote-ref-1)